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导智能”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上午 9:00 时在公司研究院会议室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召开，公司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燕清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董事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参加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形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由于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经本次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由 53 人调整为 52 人，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 88.50 万股调整为 87.50 万股。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3年10月19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为13.97元/股，向52名激励对象授予87.50万股限制性股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0日